

附件 1

# 湛江市水务局 2022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评价报告

填报单位名称：湛江市水务局

填报人：凌聪

联系电话：0759-3193078

填报日期：2023. 3. 8

## 一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2〕152 号），2022 年下达我市省级涉农资金 195910.00 万元，其中市本级 1819.00 万元。按照文件要求，我局积极做好市本级项目报备工作，并将省对我市水利领域考核任务、绩效目标进行分解，按要求向市涉农办报送，由市涉农办下达。

经市涉农办会议研究同意，按照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2〕151 号）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2〕34 号），2022 年统筹安排我局 3 个水利项目省级涉农资金 250 万元，主要涉及河长制湖长制、水土保持项目及水利安全度汛等。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此次统筹安排我局本级水利项目省级涉农资金 250 万元已支付 242.175 万元，支付率 96.87%。其中湛江市 2022 年度全国水土保持规划目标考核技术服务项目通过政府采购节约的 78250.00 元，经涉农办同意调整至其他项目实施。

## 二、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按照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2〕151 号）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2〕34 号），2022 年统筹安排我局 3 个水利项目省级涉

农资金 250 万元，主要涉及河长制湖长制、水土保持项目及水利安全度汛等。涉及水利系统的考核任务、绩效目标我局已进行分解，由市涉农办下达至各县（市、区）。

### **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#### 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**

2022 年，市涉农办统筹安排我局 3 个水利项目资金共 303.8 万元，其中：省级涉农资金 250 万元，市级资金 53.8 万元。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我局水利涉农项目资金共支出 295.9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7.42%，其中：省级涉农资金支出 242.18 万元，执行率 96.87%，市级资金支出 53.8 万元，执行率 100 %。

未能 100%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湛江市 2022 年度全国水土保持规划目标考核技术服务项目通过政府采购节约的 78250.00 元，经涉农办同意调整至其他项目实施。

#### **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。**

2022 年度，我局共实施水利涉农资金项目 3 个，现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。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，3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各类一级项目中：

##### **1. 河长制湖长制项目**

实施 2022 年度碧道河段水质监测项目，顺利完成上级部门考核任务，总体上，完成了年度碧道河段水质监测，为碧道管护提供基础数据支撑。

##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### (1)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:

2022年碧道河段水质监测项目完成20个碧道河段年度内4次水质监测任务，第1次为24项全指标监测，其余次为“5+X”，监测数据准备可靠。

### (2)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:

通过开展碧道河段水质监测，进一步掌握了碧道所在河道健康状况，对精细化管理河道提供了科学依据，数据与其他部门共享，减少支流河段同类监测投入，河湖监管长效机制建立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### (3)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: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100%。

## 2. 水土保持项目

共实施湛江市2021年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技术服务项目1个，项目已完工，顺利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考核。总体上，实现了水土保持信息化管理，促进我市水土保持监管常态化。

###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#### (1)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:

我市超额完成省下达的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平方公里任务，并对各县（市、区）治理面积统一制作图斑；完成3条清洁小流域生态治理工程，总治理流域面积约6.9平方公里；协助完成410个扰动图斑现场复核任务，协助完成2021年市、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资料矢量

化和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管理系统的录入修改完善 201 宗，协助完成 9 宗生产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，并下发检查意见；完成 5 宗水土保持方案核查、2 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现场核查工作，均已下发核查意见。相关资料及成果已按合同要求提交我局，基本达到预期目标，为我市完成 2021 年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工作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撑。本项目已在合同期内完成，并完成支付。

#### （2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

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，区域生态环境不断改善。我市 2021 年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0.5 平方公里，减少水土流失量约 4.12 万吨，水土保持措施增产粮食 380102 千克，增加收入 228 万元。建立健全水土保持领导机构，协调和解决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作中的重大问题，加强行业指导和工程管理，做到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。充分发挥地方党委政府在规划实施、资金保障、组织发动、沟通协调等方面的领导作用，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，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，有利于推动水土保持改革和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。

（3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：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%。

### 3. 水利安全度汛项目

共实施湛江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1 个，项目已于当年完成，并顺利通过了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核，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

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(1)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:

湛江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完成洪水灾害致灾（92 个断面）、干旱灾害致灾（330 张表）和洪水灾害隐患（1411 宗工程）三大部分的数据填报、质检审核、核查；完成全市供水厂站 39 座、供水管网 331 条共 382.95km 的数据填报与质检，完成率与质检合格率均为 100%；以上数据均已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审核。

(2)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:

湛江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摸清了本地区水旱灾害风险隐患底数，查明水旱灾害抗灾能力，客观认识水旱灾害风险水平，为各级政府有效开展水旱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、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，提供了灾害风险信息 and 科学决策依据。

(3)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：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%。

**(三) 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根据省、市涉农 2022 年度涉农领域省对市县考核事项任务目标清单，市本级涉及的考核任务为自然灾害风险普查（水利），不涉及大事要事。

**考核任务完成情况：**共实施湛江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1 个，项目已于当年完成，并顺利通过了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核，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项目完成洪水灾害致灾（92 个断面）、干旱灾害致灾（330 张表）和洪水灾害隐患（1411 宗工程）三大部分的数据填报、质检审核、核查；完成全市供水厂

站 39 座、供水管网 331 条共 382.95km 的数据填报与质检，完成率与质检合格率均为 100%；以上数据均已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审核。

#### **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无。

#### **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该绩效评价结果将按要求进行公开。

#### **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。